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3-002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 5 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国平主持召开，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国平、李铮已回避。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3-003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锁华主持召开。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现实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通知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内容符合通知要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3-006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

●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11-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首席合伙人	郭澳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84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407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13 人
2022 年度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59,235.55 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53,832.61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911.85 万元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8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940.84 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7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1.计提职业风险基金（2022 年末余额）	1,656.56 万元
2.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00 万元
3.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是
4.近三年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无

（3）诚信记录

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总体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 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吕丛平	2006 年	2004 年	2004 年	2021 年	无	是	沙钢股份、中利集团、华西股份、赛伍技术、南大环境、红宝丽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晨昱	2017 年	2015 年	2015 年	2016 年	无	是	同力日升、红宝丽
质量控制复核人	程正凤	2016 年	2016 年	2016 年	2023 年	无	是	江苏新能、晶华新材、新日股份、海锅股份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质量或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受到监管机构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在查阅了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资格证照和诚信记录等相关信息后，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此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系公司战略发展和会计师审计工作安排需要，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其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认可：我们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备相应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对上市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对公司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客观、公正。公司拟续聘其作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审计过程中，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续聘其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3-008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商业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

● 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 现金管理产品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主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3、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共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投资额度内，各投资主体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5、授权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6、实施方式和授权

公司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具体事务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现金管理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

2、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受托方为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将遵循“资金安全、防范风险、规范运作”的原则，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五、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六、风险提示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主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七、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遵循“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资金安全”的原则，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会影响公司资金周转，亦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该事项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3-010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8 号）核准同意，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同力日升”）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4,200 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0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336.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120.57 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215.4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全部到账，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2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明细	金额（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5,502,668.64
减：购买理财产品	400,000,0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	600,000,000.00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4,897,922.38
减：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0,408,662.39
加：2022 年度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3,163,541.38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43,155,470.0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已在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1 年 3 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丹阳支行、中国银行丹阳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丹阳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镇江丹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协议各方均按照规定切实履行了相关职责。

2021 年 8 月 18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 9 月 6 日，经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调整“电扶梯部件生产建设项目”的投资结构、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向增加的募投实施主体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创力”）进行增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子公司江苏创力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管理账户。2021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丹阳支行	38020078801000000638	77,486,661.86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镇江丹阳支行营业部	382003601013000053004	588,476.67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丹阳开发区支行	485873852746	219,459,844.49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开发区支行	32050175625800000703	22,299,352.85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丹阳开发区支行	539176711523	23,321,134.14	活期存款
合 计		343,155,470.0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报告期末是否赎回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402】（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1 年 7 月 15 日 -2022 年 1 月 17 日	是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583】（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1 年 10 月 11 日 -2022 年 1 月 11 日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7945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1 年 10 月 08 日 -2022 年 1 月 10 日	是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20815】（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 年 1 月 19 日 -2022 年 2 月 23 日	是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20803】（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 年 1 月 13 日 -2022 年 2 月 17 日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024 期（1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2 年 1 月 12 日 -2022 年 2 月 11 日	是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968】（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 年 3 月 25 日 -2022 年 9 月 22 日	是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967】（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2 年 3 月 25 日 -2022 年 12 月 19 日	是
合计		6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报告期内，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了部分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金额为 128.45 万元，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予以等额置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同力日升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同力日升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2022 年度，同力日升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八、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215.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40.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3,107.0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42.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2.8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扶梯部件生产建设项目	是	43,107.02	43,107.02	43,107.02	1,714.99	12,352.19	-30,754.83	28.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扶梯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520.72	5,520.72	5,520.72	3,325.87	3,403.07	-2,117.65	61.6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0,587.69	10,587.69	10,587.69		10,587.6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9,215.43	59,215.43	59,215.43	5,040.86	26,342.95	-32,872.4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未完工 / 未完成决算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报告期内，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了部分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金额为 128.45 万元，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予以等额置换。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上述数据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3-012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 15 号”）和《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 16 号”）规定，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和调整。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